

擴大禁煙範圍

背景：

政府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先後對全港所有工作及公眾場所，例如食肆、泳灘、酒吧、公共運輸交匯處以及學校等地劃為全面禁煙範圍，引起公眾對禁煙及吸煙影響的關注。禁煙對公共環境及公眾健康帶來正面成效，衛生署指戒煙熱線及戒煙計劃的使用次數不斷上升，亦減低二手煙及三手煙禍害市民的機會。

鑑於學校門外為學童上下課必經之路，如有任何人在此範圍吸煙，等待接學童的家長或等待回家的小孩均需忍受吸入二手煙，因此，希望政府可再一步考慮將學校門外二十米範圍列為禁煙區。

問題：

1. 請問食肆、泳灘、酒吧、公共運輸交匯處及學校等地列為禁煙範圍後，禁煙的成效有多大？
2. 請問部門有否曾就中小學門外範圍設立禁煙區進行諮詢？若無，原因為何？
3. 請問有關部門過去一年內收到使用戒煙熱線及戒煙計劃的數字是多少？
4. 請問有關部門過去一年內就違例吸煙作出了多少宗檢控？

建議：

要求於中小學門外範圍二十米內設立禁煙區，以減低二手煙對中小學生的影響，保障學生健康。

葉國謙、陳學鋒、盧懿杏、鍾蔭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擴大禁煙範圍

食物及衛生局的回覆:

多謝您於六月二十八日的來函，夾附中西區區議會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委員有關擴大禁煙範圍的討論文件。就委員的提問現謹回覆如下：

1. 政府多年來的既定控煙政策是以循序漸進的方式，透過宣傳、教育、立法、執法、推廣戒煙，以及徵稅等多管齊下的方式推動控煙工作，以減少市民吸煙和接觸二手煙，達到保障公眾健康的目的。顧及市民大眾對控煙的期望及接受程度訂立法定禁煙區，是控煙措施的其中重要一環，禁煙範圍自 1982 年開始實施《吸煙（公眾衛生）條例》（第 371 章）以來逐步擴大，經過對上一次 2006 年的修訂，現時已擴展至包括食肆及酒吧的所有工作場所及公眾地方的室內範圍，以及學校、休憩場所、泳灘及公共運輸交匯處等室外地方。

為瞭解擴大禁煙範圍後的成效，衛生署控煙辦公室委托了本地大學在 2006/2007 年間進行調查評估。調查顯示法定禁煙措施得到大部分市民支持，超過 90% 的市民支持在工作間、食肆及公眾遊樂場地實施禁煙，超過 95% 的食肆顧客均遵守禁煙規定。在 2007/2008 年間進行的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亦顯示，普遍市民覺得接觸二手煙的機會明顯減少。經過多年的控煙工作，香港的吸煙人口比例不斷下降，吸煙率（十五歲以上吸煙人口比率）由八十年代初的 23% 大幅下降至現時的 12%。

2. 現行法定禁煙範圍，是考慮了市民大眾對控煙措施的接受程度，並經過廣泛討論和諮詢，在立法會周詳審議後所訂定。任何擴大禁煙範圍的建議必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控煙工作的成效優次、吸煙率的趨勢及分布、社會對控煙的訴求及接受程度、對有關界別的影響、立法及執法上的可行性、世界衛生組織就控煙的建議等。我們會適時就控煙措施及相關法例進行檢討，參考國際上有關控煙的科學研究和其他地區推行控煙措施的經驗，並收集社會各界對控煙措施的期望和意見，以推動實證有效並切實可行的控煙措施。

3. 衛生署控煙辦公室和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均設立戒煙輔導熱線，並在其轄下的診所提供戒煙服務。在二零一零年，衛生署綜合戒煙熱線（1833 183）收到超過 13 880 個查詢及求助電話。衛生署及醫管局的戒煙診所在同期亦分別為約 600 名吸煙人士提供戒煙服務及處理 4 160 宗新

症。此外，衛生署聯同東華三院和博愛醫院合辦的戒煙服務在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期間分別為超過 1 600 名和 1 200 名吸煙人士提供戒煙服務。為進一步加強戒煙服務，衛生署已委託香港大學開設一條青少年戒煙熱線（2855 9557），作為首條專為年齡介乎 12 至 25 歲的年青吸煙人士而設的電話熱線。

4. 在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衛生署控煙辦共向 8 111 名違例吸煙人士作出檢控。

政府當局會密切監察整體控煙政策的實際推行情況，並繼續透過宣傳、教育及推行戒煙服務等多管齊下的方法推動控煙，以保障公眾健康。本局未能派員出席中西區區議會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於七月十四日舉行的會議。若委員對控煙措施有任何的意見，歡迎隨時向我們提出。

感謝貴委員會對控煙政策的關注。

(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一年七月